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ng Kei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明基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39)

董事會大會通告

明基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假座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33樓3308-09室舉行董事會大會，藉以處理下列事項：

1. 考慮及批准本集團(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
2. 考慮派付中期股息(如有)；
3. 考慮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有需要)；及
4. 處理任何其他事務。

承董事會命
明基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郭序先生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張敬山先生、郭序先生、李青先生、易美貞女士及曾浩嘉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馮浩賢先生、鍾浩東先生及宋衛德先生。

* 僅供識別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有所誤導；及(3)本公佈所載一切意見均經審慎周詳考慮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與假設為基礎。

本公佈將自刊載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mingkeienergy.com內。